

皖政办秘〔2021〕71号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中国声谷创新发展若干政策和中国声谷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的通知

各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省政府同意，现将《支持中国声谷创新发展若干政策》《中国声谷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7月10日

支持中国声谷创新发展若干政策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运用市场逻辑，撬动资本力量，支持中国声谷加快创新发展，推动我省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发展，实施以下政策。

一、支持企业技术创新

支持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通过公开揭榜挂帅新机制，选择有实力企业围绕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重点方向，实施关键核心技术创新攻关项目，按照实际完成项目投资总额（经认定的设备购置、委托开发试制投资和研发人员工资总额，以下项目投资总额类同）的 30% 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 500 万元，单个企业年度补助总额最高 3000 万元。

支持企业开展数据创新，对基于数据采集、处理、训练、工具开发及购买等形成的数据创新项目，按照实际完成项目投资总额的 30% 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 100 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财政厅）

支持企业研发产品产业化，对企业人工智能类及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类研发产品产业化项目，按照实际完成项目投资总额的

30%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 500 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财政厅）

支持企业开展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对进入国家目录的创新产品和省级目录的创新产品，分别给予 100 万元、20 万元奖励。（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各市政府）

二、支持初创企业发展

支持创业团队落地发展，对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类创业创新团队落地中国声谷并实际运营的，一次性给予最高 30 万元房租补贴。（牵头责任单位：合肥市政府、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省财政厅）

支持初创企业开发新产品，对企业应用中国声谷公共技术平台开发创新产品，择优给予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类新产品一次性 50 万元奖励。（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财政厅）

加大对初创企业股权投资支持，对初创企业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类创新产品产业化项目，企业可根据研发产品产业化项目投资总额的 30%申请股权资金支持，单个项目最高 500 万元，按照拨款转股权方式，由政府性投资公司按有关管理办法办理股权比例确认、股权代持和股权退出手续。（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配合单位：合肥市政府）

加大对初创企业融资支持，对企业年度金融机构融资利息按 50%给予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贴息。（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

信息化厅，配合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财政厅）

三、支持企业做大做强

鼓励龙头企业实施“龙头+配套”带动发展项目，通过品牌共享、渠道共享、服务外包及产品配套等方式带动中国声谷中小企业发展，对已签订“龙头+配套”合作协议且带动每款配套产品年销售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给予龙头企业每款配套产品50万元奖励。

鼓励企业做大规模，企业年软件业务收入首次达到1000万元、2000万元、5000万元、1亿元企业，分别一次性奖励20万元、50万元、100万元、300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有关市政府，配合单位：省财政厅）

四、支持产品推广应用

支持综合利用中国声谷企业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品，针对教育、医疗、交通、城管、商业、广电等行业领域以及生产车间、企业园区、机关办公、居民社区等应用场景，制定“智能+应用场景”解决方案，建设“智能+应用场景”示范项目。每年向社会公开征集评选10—30个“智能+应用场景”优秀解决方案，每个方案分别给予一次性补助50万元；每年择优支持20个左右“智能+应用场景”优秀解决方案落地建设示范项目，每项给予最高200万元补助并在省内外推广。

推动党政机关、医院、学校、社区等示范应用单位先行试用首批次、首台（套）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软

件、软硬一体化终端和服务平台产品，按照省“三首一保”政策给予奖补。（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有关市政府，配合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

五、支持人才培养和引进

大力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对中国声谷入驻企业引进和培养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工资性年收入超过 50 万元且本地实缴个人所得税 10 万元以上者，前 3 年按在本地实缴个人所得税部分等额奖补，之后 2 年减半补贴。（牵头责任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单位：合肥市政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省外办）

开展人工智能和软件领域创新人才实训培养，对省内学校和中国声谷企业合作建设初创人工智能实训室和软件开发实训室并验收合格的，按照年度实际完成实训人员数量给予补助，最高 200 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教育厅，配合单位：省财政厅、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内高校和科研机构、有关市政府）

六、支持产业聚集发展

支持发力新基建，推动 5G 网络、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在中国声谷园区率先布局，促进平台经济发展。新基建类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的承建单位可按平台项目投资总额的 30% 申请专项资金支持，单个项目最高 3000 万元，按照拨款转股权方式，

由有关政府性投资公司按有关管理办法办理股权比例确认、股权代持和股权退出手续。每年对平台经济发展情况进行综合评估，根据平台“双招双引”数量、服务企业收入、产品销售、孵化企业实际收入等经济发展指标完成情况，给予实际运行成效良好的平台最高 500 万元奖励。（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省财政厅、有关市政府）

鼓励建设软件名城名园，支持建设不同层次的软件产业园、产业创新孵化园、众创空间、示范区（智慧小镇）和创新产品消费体验促销中心，经专家评审择优按照公共服务平台实际完成项目投资总额的 50% 给予一次性补助，最高 200 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财政厅、省科技厅、省自然资源厅、有关市政府）

支持中国声谷举办国际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产品创新大赛，对获得大赛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入园发展项目分别给予 50 万、25 万、10 万元奖励，并按每次大赛活动经费的一定比例给予不超过 100 万元的补助。（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财政厅）

七、支持对外宣传推介

支持中国声谷企业主办高水平产业学术论坛、峰会、新技术发布会、软课题研究等，每次按其实际支出的 50% 给予补助，每个最高 100 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科技厅、省财政厅）

支持中国声谷在国内外举办大型宣传推介活动，每次对会场展位费、租赁费等给予补助，最高 100 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财政厅）

八、放大政府资金效应

做大做强 50 亿元的人工智能及智能语音产业发展基金并充分发挥其作用，按照“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专业化管理”的原则，支持企业产业化项目建设。（牵头责任单位：合肥市政府、省投资集团，配合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2021—2025 年，省政府每年安排 2 亿元人工智能及智能语音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扶持资金，合肥市每年安排 6 亿元资金，主要通过后奖补、股权投资、贴息等方式，撬动社会资本，放大政府资金使用效应，鼓励、支持、引导中国声谷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创新发展。（牵头责任单位：省财政厅、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有关市政府）

九、强化其他要素支持

加强产融合作和投贷保结合，鼓励有关银行创新金融产品、优惠贷款利率，着力解决中国声谷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支持融资性担保公司为中国声谷人工智能及智能语音技术创新和产业化项目融资提供无抵押信用担保，符合条件的纳入新型政银担业务支持范围。（牵头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科技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担保集团、合肥市政府）

支持中国声谷企业上市融资，全面享受省、市、区有关支持

政策。其中，对改制完成并办理上市辅导备案登记、成功上市的企业，省财政分阶段给予最高 400 万元奖励；对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融资的中小企业，省财政按首次股权融资额的 1% 给予奖励，最高 70 万元；省财政对在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挂牌的专精特新企业，每户给予一次性奖补 20 万元；对在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科创板”挂牌企业给予一次性奖补 10 万元，完成改制并挂牌的再奖补 10 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省科技厅、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安徽证监局）

支持中国声谷拓展产业发展园区，确保产业园区用地需求。

（责任单位：省自然资源厅、合肥市政府）

支持中国声谷企业和研发服务机构参与电力直接交易，降低企业用电成本。（牵头责任单位：省能源局，配合单位：省电力公司）

支持中国声谷引进国内外各类中介机构为企业服务，按引进孵化基地、创投基金、猎头公司等各类市场主体年服务收入 20% 给予奖励，最高 100 万元。（牵头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十、健全体制机制和监督考核

完善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合作机制，每年召开部省合作领导小组会议，对年度工作进行研究部署。领导小组

办公室会同有关单位负责推动产业发展、政策落实和组织项目审核、目标考核等工作。（牵头责任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单位：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充分发挥合肥市政府及合肥高新区等主体职能，落实其在中国声谷规划建设、招商引资和产业集聚等方面的具体责任，确保工作有效落实。（牵头责任单位：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财政厅、有关市政府）

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切实履行投资、孵化、服务和招商引资等公共平台职能。（牵头责任单位：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配合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省经济和信息化厅会同省财政厅、合肥市政府等单位制定并完善具体实施细则。严格申报程序，加强审核评估，强化省市和部门会商，尊重人工智能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规律，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强政策持续支持，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加快政策兑现。充分利用信息管理平台，避免多头重复享受政策。加强资金监管、绩效评价和审计监督。对弄虚作假骗取的奖补资金，一经发现全部予以收回，并按照有关规定对责任单位、申报单位及相关责任人给予严肃处理。

本通知由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负责解释，以前相关文件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中国声谷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推动中国声谷高质量发展，加速推进智能语音、人工智能、量子信息和信创产品等优势技术和产业融合发展，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抢抓人工智能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简称“信创”)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重新布局的战略机遇，围绕智能语音、人工智能、量子信息、国产核心软件和整机制造、关键部件、软硬件适配验证等协同发展，通过企业培育和重点招商，强链补链延链，不断提升产业结构层次、技术水平、规模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打造人工智能和信创产业发展高地，努力创建创新完善的现代产业体系。

到2023年，中国声谷年营业收入力争达到3000亿元，入园企业1500—2000户。培育年销售收入超100亿元企业3家，年销售收入超10亿元企业50家，上市公司5家。企业研发上市智

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创新产品达到 4000 项，形成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国产计算机年产 200 万台生产能力。进一步完善中国声谷“1+N”产业发展格局，打造世界产业地标取得明显成效。

二、重点任务

（一）大力实施核心技术协同攻关行动。

1. 语音及语言创新持续领先。引导中国声谷有关企业依托语音及语言信息处理国家工程实验室、认知智能国家重点实验室、类脑智能技术及应用国家工程实验室等国家级智能语音和人工智能研究机构，组建体系化、任务型创新联合体，加强产用协作攻关，重点开展基于复杂场景的语音分离与识别技术、语义计算与自然语言生成等自然语言技术、多语种多模态翻译技术攻关，继续在自然语言理解评测、多步推理阅读理解、中文语法错误诊断等国际大赛中争取冠军，始终保持语音及语言核心技术创新世界领先优势。（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合肥市政府）

2. 机器声纹创新取得突破。鼓励中国声谷企业联合有关科研机构，利用人工智能识别机器声纹，研究突破基于机器运行声纹的分析检测技术，评价设备健康度、预测设备剩余寿命、判定产品质量等，助力企业降低非计划停机、减少备件库存、降低设备安全事故风险、提升产品质检一致性，有效提高生产效率和安全性。在电网建设、危化品加工存储、装备制造、矿产开采、工业制造、电机制造、交通工具等领域加快研发建设机器声纹库，

开发应用机器声纹诊断分析工具，形成声纹质检标准，掌握机器声纹原创数据语料、标注、算法、模型和平台应用等核心技术。

（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国资委，合肥市政府）

3. 人体体音创新取得进展。引导支持中国声谷有关企业综合运用声学信号分析、深度学习、大数据处理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人体声音信号的检测诊断技术和模式创新。重点面向心肺听诊，研究将婴儿胎心、肺炎、哮喘、老年支气管炎、结构性心脏病等心肺疾病的声学病理信号可视化技术与生理信号自动分析技术结合，改变心肺疾病前期诊断主要靠医生人工听的现状，提高诊断能力。（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卫生健康委，合肥市政府）

4. 工业软件创新初具优势。支持中国声谷有关企业联合中科院、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等科研院所，省内大型工业企业、军工生产企业、汽车制造企业等应用企业“产学研用”优势力量协同突破，聚焦 CAD（计算机辅助设计）、CAE（计算机辅助工程）、EDA（电子设计自动化）、ERP（企业资源计划）等部署攻关任务。重点面向轨道交通、汽车、电子等行业，在汽车操作系统、汽车声场和流场计算 CAE 软件、声纹仿真设计软件、计算光刻 EDA 软件、供应链信息共享 ERP 软件、声学传感设备、声像联动设备及加载声学传感器新型巡检机器人等软硬一体化产品研发取得重大创新。（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

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委军民融合办、省国资委，合肥市政府)

5. 信息技术创新迭代升级。依托信创适配验证中心，升级打造长三角区域重要的信创技术研发适配制造基地。积极开展芯片设计、流片与适配，推进操作系统、核心应用软件创新生态建设，加强本地信创软硬件品牌培育和推广。加速零部件研发升级，吸引更多配套企业，提高安徽本地信创整机配套率。鼓励量子芯片、量子通信与量子计算机操作系统等技术协同攻关，力争率先推动量子计算技术研发突破。(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合肥市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大力实施强链延链补链行动。

1. 实施强链延链补链工程。重点围绕智能语音、量子信息等关键核心原创技术，加大产品开发创新，着力培育智能办公、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能终端等优势产业链，做大做强长板产业。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加强机器语言、人体声音、动物语言、语义理解等相关产品研发创新，建设机器声纹、人体体音在线服务平台，融合云计算、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强信创产业链培育，构建具有较强优势和稳定可靠的产业链。聚力突破产业链缺失和短板环节，加快发展软件服务业，重点发展智能安全的国产操作系统、关键工业软件，推进集成电路等领域工业软件“卡脖子”环节攻关，提升中国声谷优势领域基础软件和大型工业软件支撑服务能力，建设仿真软件公共应用平台，

实现产业短板环节和产品精准突破。（责任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合肥市政府）

2. 推进优势产业链链长制建设。依托现有产业基础，推进中国声谷智能办公、智慧教育、智慧医疗、信创产业等重点优势产业链链长制建设，形成龙头企业带动、配套企业协同、政产学研紧密合作的良性发展生态。省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任链长，头部企业为链主，研究制定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加大产业链链长制工作力度，推动产业发展。（责任单位：省数据资源局、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合肥市政府）

（三）大力实施企业主体倍增行动。

1. 着力开展“双招双引”。开展产业链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探索与业内知名中介机构、招商顾问、科研机构等合作，借助其资源丰富、信息灵通、渠道快捷、针对性强的优势，开展委托招商。合肥高新区、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声谷有关产业园分别组建京津、江浙沪和珠三角等重点地区招商小分队，长年驻地招商，在北京、深圳、上海等地开展“双招双引”推介活动。研究出台强有力招商政策，力争每年完成省外招商入园企业100户。（责任单位：合肥市政府、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有关企业）

2. 发挥龙头企业赋能带动作用。围绕未来五年发展目标和

战略规划，强化核心技术支撑和平台服务发展，通过“龙头+配套”带动更多企业发展。支持龙头企业通过兼并、收购、重组等多种形式快速扩大规模，加快发展成为全球领军企业，发挥对声谷发展的重要支撑和产业链引擎作用。（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合肥市政府，有关企业）

3. 支持创业创新团队发展。发挥“粒子空间”、各类创业创新平台等载体支撑作用，引导大学生和企业创意团队入驻中国声谷创新发展。力争每年培育引进并实际运营双创团队 100 个，支持双创团队按照“团队→小微企业→高成长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梯次发展。（责任单位：合肥市政府及中国声谷有关产业园，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有关企业）

（四）大力实施产业融合发展行动。

1. 推进人工智能+信创融合发展。基于国产 CPU（中央处理器）、GPU（图形处理器）和操作系统等开展智能语音云平台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研发更多既智能又安全的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量子保密通信等融合产品。创新开发智能办公电脑、智能自动驾驶汽车等特色优势主导产品，着力打造国内最具优势国产化智能软硬件产业基地。（责任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单位：合肥市政府）

2. 深化行业应用融合创新。推进人工智能、信创等产品和服务在工业制造、农业生产、商业贸易、社会治理等领域融合创

新。强化软件对工业互联网平台、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建设的核心支撑，研发应用工业软件、工控安全系统等，加速制造业转型升级。面向农业、金融、汽车、电力、交通等行业智能化发展需求，开发更多智能控制、物联网系统、汽车语音交互系统、数据平台等智能化应用，促进行业智能化发展。推进智慧社会建设，发展面向智慧政务、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建筑、智慧社区、智慧广电、智慧文化传媒、智慧警务、智慧军营等领域智能软件，培育和推广应用软件与智慧社会融合发展的新模式、新应用。（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省民政厅等按职责分工负责，配合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3. 贡献安徽特色优势方案。集成我省智能语音、量子信息、智能写作等特色优势技术和产品，打造全国性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开展智能办公、机器声纹诊断、量子安全、高可信计算、智能穿戴、人体体音诊断等优势方案创新和建设，立足安徽，服务全国，贡献安徽特色优势、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现代化解决方案。（责任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单位：合肥市政府，有关企业）

（五）大力实施产业集聚发展行动。

1. 完善“1+N”园区发展格局。以合肥高新区为核心承载区，以合肥经开区、蜀山区、庐阳区、长丰县为产业发展区，拓展芜湖、蚌埠等产业发展联动区，围绕数字经济产业、大数据产

业、信创产业等，建设多层次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孵化园、产业园、智慧小镇、示范区等产业发展平台，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资本链、人才链、政策链“多链协同”，完善“一个核心承载区+若干个联动发展区”的“1+N”发展格局。推动在“1+N”产业发展区实施品牌、政策、平台、服务共建共享，形成相互关联、相互支撑、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责任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配合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 加快创建中国软件名城名园。推动国家智能语音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级智能语音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积极争取工业和信息化部在集聚发展、规模提升、技术创新等方面加强指导支持，力争适时签署《部省市协同开展中国软件名城创建工作合作备忘录》，依托中国声谷创建“中国软件名城”。积极争创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中国软件名园”。（责任单位：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六）大力实施重点产品推广应用行动。

1. 打造“智能+应用场景”应用示范。建立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发布机制，汇聚优质解决方案。重点围绕生产制造、民生服务、社会治理等三大领域，在全省选取具备应用示范条件的单位，开展制造、医疗、教育、养老、办公、交通、金融等智能场景应用示范，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人工智能示范应用案例，示范带动场景应用，促进更多人工智能新基建项目建设。到2023年，

打造 50 个人工智能应用示范场景。（责任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推进信创产品重大应用。发挥党政军办公领域信创产品全面应用的示范带动作用，加快推进金融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协同推进信创产品在特定行业的重大应用，面向军工、能源、交通、建筑、教育、文化、医疗、传媒、新闻出版、广电、省属国有企业等特定行业和领域，研究制定分行业信息技术创新应用实施方案，推动信创软硬件在各行业各类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中应用，按照先试点示范后全面推广模式，努力构建各特定行业信息技术创新应用体系。2021—2023 年，重点选择省地方金融机构、军工企业和省属各特定行业开展信创技术和产品应用试点示范。（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徽银保监局、省委军民融合办、省能源局、省交通运输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委宣传部、省广电局、省国资委、各市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推进中国声谷智能办公平台应用。在省内各级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推进公文智能写作、会议智能速记、电话自动记录、PPT 智能演播、考勤发热识别、业绩 VR 展示、机器智能翻译、量子印章签署、语音转写、图文识别等智能办公产品一体化应用，大力提升机关办公智能化、数字化和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进一步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数字政府建设、在线经济发展等有关决策部署，推进全省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开放应用场景，建设人工智能新基建项目，到 2023 年完成省内推广应用智能办公平台 100 万户目标。（责任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单位：省有关单位、各市政府、有关企业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大力实施软硬件价值提升行动。

1. 推进优质产品研发创新。不断提升优质产品供给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和市场效益。面向智能语音、人工智能、量子信息、信创等创新研发首版次软件、首台首套软硬一体化终端产品。龙头企业开展主导产品攻关，推出“过得硬”拳头产品和市场爆品，抢占细分领域主流产品市场份额。到 2023 年，支持企业研发首台、首套、首版次软硬件产品 100 款以上。（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合肥市政府）

2. 强化软件价值导向。开展质量、品牌、价值创建活动，打造产业质量品牌，完善和推广软件成本度量标准。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模式和方法，以政府采购和国产软件推广应用为切入点，落实首版次软件支持政策，建立软件价值评估服务机构和评估机制，探索开展信息技术资产评估管理体系，维护软件产品和服务的正常市场价格秩序。（责任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配合单位：省市场监管局）

3.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标准化工作。加大对优秀知识产权

的政策激励，引导创新成果向更高质量发展。加强对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惩治，持续推进软件正版化，保护企业创新成果，保障各项应用工程质量。建设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形成国际、国内产业标准高地。（责任单位：省新闻出版局、省知识产权局、省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八）大力实施人才引进培育行动。

1. 促进产教深度融合。支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国防科技大学（合肥校区）等高校创建人工智能学院，设置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信创等前沿领域专业，加快建设信息技术新学科。鼓励企业、科研机构、行业协会等建设高水平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开源和共性技术平台。深化校企合作，联合高校、有关培训机构建设人才实训基地，开展人工智能和信创人才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大赛。到 2023 年，重点建成 20 个人工智能和信创人才实训室。（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配合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 加强高端软件人才引进。发挥行业组织作用，重点突出对人工智能、信创等技术带头人、资本运作人才、融合型人才和一线工程师队伍等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开通高端人才绿色通道，为其提供落户、医疗、子女教育、住房等政策支持和便捷服务。到 2023 年，遴选支持 50 名中国声谷杰出软件工程师。（责任单位：合肥市政府，配合单位：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

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保障措施

(一)健全组织实施机制。落实省政府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合作协议》，深化部省合作推进机制。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强化统筹协调督促职责，加大产业发展、政策落实和目标考核力度。合肥市政府及高新区要充分发挥主体作用，做好中国声谷建设规划，推进招商引资和产业集聚。安徽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强化投资、孵化、服务和招商引资等职能。

(二)加强政策资金支持。认真落实国务院《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全面贯彻我省《支持中国声谷创新发展若干政策》，进一步加大对中国声谷发展支持力度。充分利用省“三首一保”政策，支持中国声谷首台(套)创新产品、首版次软件、信创产品等推广应用和保险保障。

(三)搭建产业发展平台。加快产业发展共性服务平台建设，吸引银行、担保、风投、保险等完整的信贷、投资和保险机构，广泛吸纳社会资本，建立涵盖产业孵化、产业发展、产业并购、产业创新的投融资平台。推动适配验证、标准研制、产权交易、价值评估、测评认证等专业化服务机构建设。

(四)加强统计调度工作。完善直报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企业入驻、平台注册和数据填报流程，落实企业月报、年报制度，做到应统尽统。加强工作调度，部省共同推进安徽智能语音产业

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省有关部门、有关市和单位落实行动计划工作进行责任分工和调度。

（五）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利用国际软博会、世界制造业大会等重大活动平台，开展中国声谷产品和平台专项宣传推介。举办世界声博会，组织国际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大赛，举办人工智能、信创产业领域的高端会议或论坛，搭建产业交流合作高端平台。在国内主流媒体开展中国声谷主题宣传，做好技术创新、新品发布、工作成果宣传等。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省高院，省检察院，省军区。

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各人民团体，中央驻皖各单位。